**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通识选修课任务时间表**

一、3月23日-30日（第6-7周），新开课教师提交《通识课程开课申请表》、新版教学大纲和新版授课计划电子版至教发中心邮箱；（纸质版申请表待正式返校后补交）

二、3月31日-4月12日（第7-8周），专家出具课程审核意见；

三、4月13日-4月19日（第9周），有异议课程进行答辩交流。（如届时未正式返校，则采用视频答辩的形式）

四、4月20日-4月26日（第10周），开课教师需在所属二级学院教学主管处填报开课基本信息，并将该课程录入教务系统；

五、4月27日-5月8日（第11-12周），教发中心审核全部课程并安排教室；

六、5月18日（第14周），2020-2021学年秋季学期第一轮选课开始。